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向中国证监会报送重组申请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 11月 15日召 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公告后三个工作日内向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重组申请材料。

鉴于公司需要报送的材料尚需进一步补充和汇总,因此公司向中国证监会 正式报送申请文件的日期将延后, 待材料齐备后, 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相关文件。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0日